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de Chemical Holdings Limited

天德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09)

內幕消息 盈利警告

天德化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刊發本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其有意投資者，根據董事會目前可獲得的資料，包括本集團最新的未經審計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預期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財政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將較去年同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下跌約34%。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於財政期間估計減少主要歸因於：（i）由於人民幣顯著升值，將以美元計價的應收貿易賬款及銀行存款轉換為人民幣（「**人民幣**」）時，產生重大的匯兌虧損；及（ii）由於含有危險成分的產品銷量增加，這使必須在運輸過程中必須實施更嚴格的安全措施，導致運輸成本顯著上升。

本公司正在編製本集團於財政期間的簡明綜合財務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本集團最新未經審核的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以及董事會目前可獲得的資料，該等資料尚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及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閱或確認，因此可能尚有進一步調整。本集團於該財政期間的實際財務業績可能有別於本公告所披露的資料。

有關本集團於財政期間之財務業績的進一步詳情，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適時刊載。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天德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劉楊

香港，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劉楊先生、陳孝華先生及竇奧博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王子江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錦雲先生、劉晨光先生及山紅紅女士。